

家書一

曾文正公六種

新文化書社印行

新式標點 曾文正公家書 卷一

治家類

稟父母

男國藩跪稟

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正月八日，恭慶祖父母雙壽。男去臘作壽屏二架。今年同鄉送壽對者五人，拜壽來客四十人，早麵四席，晚酒三席。未吃晚酒者，於十七日廿日補請二席。又倩人畫椿萱重蔭圖，觀者無不歎美。

男身體如常，新年應酬太繁，幾至日不暇給。媳婦及孫兒女俱平安。正月十五接到四弟六弟信，四弟欲偕季弟從汪覺菴師遊，六弟欲偕九弟至省城讀書。男思大人家事日煩，必不能常在家塾照管諸弟。且四弟天分平常，斷不可一日無師，講書改詩文，斷不可一課耽擱。伏望堂上大人俯從男等之請，即命四弟季弟從覺庵師，其束修銀男於八月付回，兩弟自必加倍發奮矣。

男弟實不羈之才，鄉間孤陋寡聞，斷不足以啓其見識而堅其心志。且少年英銳之氣，不可久挫。六弟不得入塾，挫之矣。欲進京而男阻之，再挫之矣。若又不許肄業省城，則母乃太挫其銳氣乎？伏望堂上大人俯從男等請，即命六弟九弟下省讀書，其費用男於二月間付銀廿兩至金竺接家。

男家不和，福自生。若一家之中，兄有言，弟無不從；弟有請，兄無不應。和氣蒸蒸而家不興者，未之有也。反是而逆者，亦未之有也。伏望大人察男之志，即此敬稟。叔父大人恕不另具。六弟將來必爲叔父克家之子，即爲吾

族光大門第可喜也！謹述一二餘續稟（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稟父母

男國藩跪稟

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二月十六日，接到家信第一號，係新正初三交彭山紀者，敬悉一切。去年十二月十一，祖父大人忽患腸風，賴神靈默佑，得以速痊。然遊子聞之，尙轉心悸。六弟生女，自是大喜。初八日恭逢壽誕，男不克在家慶祝，心猶依依。

諸弟在家不聽教訓，不甚發奮，男觀諸來信，卽已知之。蓋諸弟之意，總不願在家塾讀書，自己亥年，男在家時，卽有此意，牢不可破。六弟欲從，男進京，男因散館去，留未定，故此時未許。庚子年接家眷，卽請弟等送，意欲弟等來京讀書也。特以祖父母父母在上，男不敢許，以故但寫諸弟而不指定何人。迨九弟來京，其意頗遂，而四弟六弟之意，尙未遂也。年年株守家園，時有就攔，大人又不能常在家教之，近地又無良友，考試又不利，兼此數者，佛鬱難伸，故四弟六弟不免怨男，其所以怨男者有故。丁酉在家教弟，威克厥愛，可怨一矣。己亥在家，未嘗教弟一字，可怨二矣。臨進京，不肯帶六弟，可怨三矣。不爲弟另擇外傳，惟延片閣叔教之，拂厥本意，可怨四矣。明知兩弟不願家居，而屢次信回，勸弟寂守家塾，可怨五矣。

惟男有可怨者五端，故四弟六弟難免內懷隱衷，前此含意不申，故從不寫信與男，去臘來信甚長，則盡情吐露矣。男接信時，又喜又懼，喜者喜弟志氣勃勃，不可遏也。懼者男再拂弟意，將傷和氣矣。兄弟和雖窮，恨小月必與兄弟不和，雖世家宦族必敗。男深知此理，故稟堂上各位大人，俯從男等兄弟之情，實以和睦兄弟爲第一。九弟前年欲歸，男百般苦留，至去年則不復強留，亦恐拂弟意也。臨別時彼此戀戀，情深似海，故男自九弟去後，男

之尤切，信之尤深。九弟縱不爲科目中人，亦當爲孝弟中人。兄弟人人如此，可以終身互相依倚，雖則不得祿位，亦何傷哉？

伏讀手諭，謂男教弟宜明言責之，不宜瑣瑣告以闕歷工夫。男自憶連年教弟之信，不下數萬字，或明責，或婉勸，或博稱，或約指，知無不言，總之盡心竭力而已。男婦孫男女身體皆平安，伏乞放心。男謹稟。（道光二十二年二月十九日）

稟祖父母

孫國藩跪稟

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孫在京平安，孫婦及曾孫男女四人皆好。曾孫最好寫字，散學後，則在其母房中，多寫至更初，猶不肯睡，罵亦不止。目下天寒墨凍，脫手寫多不成字，茲命之寫稟安帖寄呈，以博堂上大人一歡笑而已。

上半年所付黑狸皮掛料，不知祖父大人令身否？聞狸皮在南邊易於回潮，黑色變爲黃色，不知信否？若果爾，則回潮天氣，須勤勤檢視。又凡收皮貨，須在省城買潮腦，其色如白淮鹽，微帶黃色，其氣如樟木。用皮紙包好，每包約寸大，每衣內置三四包，收衣時，仍將此包置衣內。又每年曬皮貨，曬衣之日，不必折收，須過兩天待熱氣盡乃收。

江西家受恬明府，昨有信來，云此銀今冬必付到，不知近來接到否？如未接到，立即寫信來京，再去催取，兌銀之難，往往如此。

同鄉唐鏡海先生，三年以來，連生三子，而長者前以病殤，幼者昨又以痘殤，僅存次子，尚未周歲，良可悼歎！

現在京官甚少，僅二十二人，昨十月廿五日，謝恩赴宮門叩頭者，僅到三人，尤非盛時氣象，茲將謝摺付回呈覽。

母親生日，京中僅客一席，待明年當付壽屏回家。所需之物，須寫信來，明年會試後寄歸。孫國藩稟（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廿一日）

致諸弟

諸位老弟足下：十六早，接到十一月十二日發信，內父親一信，四位老弟各一件，具悉一切，不勝欣幸。四弟之詩，又有長進，弟命意不甚高超，聲調不甚響亮，命意之高，須要透過一層，如說考試，則須說科名是身外物，不足介懷，則詩意高矣。若說必以得科名為榮，則意淺矣。舉此一端，餘可類推。腔調則以多讀詩為主，熟則響矣。去年樹堂所寄之筆，亦我親手買者，春光醉目前，每支大錢五百文，實不能再寄。漢壁尚可寄，然必須明春會試後，乃有便人回南，春間不能寄也。

五十讀書固好，然不宜以此耽擱自己功課。女子無才便是德，此語不誣也。

常家欲與我結婚，我所以不願者，因聞常世兄最好恃父勢作威福，衣服鮮明，僕從烜赫，恐其家女子有宦家驕奢習氣，亂我家規，誘我子弟好奢耳。今渠再三要結婚，發甲五八字去，恐渠家是要與我為親家，非欲與弟為親家，此語不可不明告之。

賢弟婚事，我不敢作主，但親家為人何如？亦須向汪三處查明。若喫鴉片烟，則萬不可對，若無此事，則聽堂上各大人與弟自主之可也。所謂翰堂秀才者，其父子皆不宜親近，我曾見過，想衡陽人亦有知之者。若要親親，或另請媒人亦可。

六弟九月之信，於自己近來弊病，頗能自知，正好用功自責，而繼曰終日懣懣，此則我所不解者也。

家中之事，弟不必管。天破了，自有女媧管；洪水大了，自有禹王管。家事有堂上大人管，外事有我管。弟能則宜自管功課而已，何必問其他哉？至於宗族姻黨，無論他與我有隙無隙，在弟輩只宜一概愛之敬之。孔子曰：「汎愛衆而親仁。」孟子曰：「愛人不親，反其仁；禮人不答，反其敬。」此刻未理家事，若便多生嫌怨，將來當家立業，豈不個個都是仇人？古來無與宗族鄉黨爲仇之聖賢，弟輩萬不可專責他人也。

十一月信言，現看莊子並史記，甚善。但作事必須有恆，不可謂考試在即，便將未看完之書丟下，必須從首至尾，句句看完。若能明年將史記看完，則以後看書不能限量，不必問進學與否也。賢弟論袁詩，論作字，亦皆有所見。然空言無益，須多做詩，多臨帖，乃可談耳。譬如人欲進京，一步不行，而在家空言進京程途，亦何益哉？即言之，津津人誰得而信之哉？

九弟之信，所以規勸我者甚切，余覽之，不覺毛骨悚然。然我用功實腳踏實地，不敢一毫欺人。若如此做去，不作外官，將來道德文章，必能有成就，上不取欺天地祖父，下不敢欺諸弟與兒子也。而省城之聞望日隆，即我亦不知其所自來。我在京師，惟恐名浮於實，故不先拜一人，不自詡一言，深以過情之聞爲恥耳。

來書寫大場題及榜信，此間九月早已知之。惟縣考案首前列及進學之人，則至今不知。諸弟以後寫信，於此等小事，及近處戚族家光景，務必一一詳載。

季弟信亦謙虛可愛，然徒講勇不好，總要努力前進，此全在爲兄者倡率之。余他無所取，惟近來日日有恆，可爲諸弟倡率。四弟六弟總不欲以有恆自立，獨不怕壞季弟之樣子乎？餘不盡宣，兄剛藩手具。（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稟父母

男國藩跪稟

父親大人膝下十六夜，接到六月初八日所發家信，欣悉一切。祖父大人病已十愈八九，尤爲莫大之福。六月二十八日，曾發一信言升官事，想已收到。馮樹堂六月十七日出京，回紅頂補服袍褂掛手劍筆等物，計八月可以到家。賀禮惟七月初五日出京，寄回鹿膠高麗參等物，計九月可以到家。

四弟九弟信來，言家中大小諸事，皆大人躬親之，未免過於勞苦。勸儉本持家之道，而人所處之地各不同，大人之身上，率高堂下，落兒孫外，爲族黨鄉里所模範，千金之軀，誠宜珍重。且男忝稱鄉貳，服役已兼數人，而大人以家務勞苦如是，男實不安於心。此後萬望總持大綱，以細微事付之四弟，四弟固謹慎者，必能負荷，而大人與叔父大人，惟日侍祖父大人前，相與娛樂，則萬幸矣！

京寓大小平安，一切自知謹慎，堂上各位大人，不必掛念，餘容另稟。（道光廿五年七月十八日）

稟叔父母

經國藩謹稟

叔父母大人禮安。十七接承信二件，內父親一諭，四弟一書，九弟季弟在省各一書，歐陽牧雲一書，得悉一切。祖父大人之病，不得少減，日夜勞心，父親叔父辛苦服事，而廷遠離膝下，竟不得效絲毫之力，終夜思維，刻不能安。江岷樵有信來，告渠已買得虎骨，七月常親送我家，以之熬膏，可醫痺痛云云，不知果送來否？

聞叔父去年起公屨，勞心勞力，備極經營，外面極堂皇，工作極堅固，費錢不過百千，而見者擬爲三白千模範。焦勞太過，後至吐血，旋又以祖父復病，勤劬彌甚，而父親亦於奉事祖父之餘，撰坤家政，刻不少休。廷竊伏思父親叔父二大人，年壽日高，精力日邁，正宜保養神氣，稍稍休息，家中瑣細事務，可命四弟管理，至服事祖父，凡勞

心細察之事則父親叔父躬任之凡勞力繁重之事則另添用僱工一人不夠則僱二人。

近年以來精力日差偶用心略甚癱疾即發夜坐路久次日即覺倦是以力加保養不甚用功以求無病無痛上慰堂上之遠懷外間求作文求寫字求批改詩文者往往歷久而莫償償謂是以時時抱疚日日無心安神恬之時前四弟在京能爲我料理一切瑣事六弟則毫不能管故四弟歸去之間於外間之回信家鄉應留心之事不免疏忽廢弛。

等近日身體平安合室大小皆順六弟在京苦勸其南歸一則免告迴避二則盡仰事俯畜之誠三則六弟兩年未作文必在家中父親叔父嚴責方可用功鄉試渠不肯歸亦無如之何。

叔父去年四十晉一謹備袍套一付叔母今年四十大壽謹備棉外套一件皆交曹西垣帶回服滿後即可著母親外褂並漢襖布夾襖亦一同付回聞母親近思用一丫鬟此亦易辦在省城買不過三四十千若有湖北逃荒者來鄉則更爲便益望叔父命四弟留心速買以供母親叔母之使令其價即寄回。

今年光景之窘較甚於往年然東支西扯尙可敷衍若明年能得外差或升侍郎便可彌縫家中今年季弟喜事不知窘迫否於八月接到俸銀即當寄五十金回即去年每歲百金之說也在京一切張羅自有調停毫不費力堂上大人不必罪念謹稟道光二十八年七月二十日。

致諸弟

澄侯子植季洪足下正月十一日發一家信是日子極不開又見溫甫在外未歸心中懊惱故僅寫信與諸弟宋書爲書稟堂上大人不知此書近已接到否。

溫弟自去歲以來時存牢騷抑鬱之氣太史公所謂居則忽忽若有所亡出則不知其往者溫甫頗有此象。

業工夫，大爲拋荒，閒或思一振奮，而興致不能鼓舞。余深以爲慮，每勸其痛著祖鞭，併心一往。

溫弟輒言，思得一館，使身有管束，庶心有維繫。余思自爲京官，光景尙不十分窘迫，焉有不能養一胞弟，而與寒士爭館地，向人求荐，實難啓口，是以久不爲之謀館。

自去歲秋冬以來，聞溫弟婦有疾，溫弟羈留日久，牢落無偶，而叔父抱孫之念甚切，不能不思溫弟南歸。且旣官二品，明年順天主考，亦在可簡放之列，恐溫弟留京三年，又告迴避，念此數者，欲勸溫弟南旋，故上次信及此，層欲諸弟細心斟酌。

不料發信之後，不過數日，溫弟卽定得黃正齋館地。現在旣已定館，身有所管束，心有所繫屬，舉業工夫，又漸漸整理，待今年下半年再看光景，如我或聖眷略好，有明年主考之望，則到四五月，再與溫弟商入南闈，或闌行止。如我今年聖眷平常，或別有外放意外之事，則溫弟仍留京師，一定觀北闈，不必議南旋之說也。坐館羈束身心，自是最好事，然正齋家，澄弟所深知者，莫一不合，溫弟亦難久坐，見可而留，知難而退，但能不得罪家好來好去，卽無不可耳。

余自去歲以來，日日想歸省親，所以不能者，一則京帳將近一千，歸家途費，又須數百，甚難措辦。二則二品廕，必須具摺，摺中難於措辭，私心所願者，得一學差三年任滿，歸家省親上也。若其不能，或明年得一外省主，能辦途費，後年必歸，次也。若二者不能，只望六弟九弟，明年得中一人，後來得一京官，支持門面，余則告養歸，他日再定行止。如三者皆不得，則直待六年之後，至母親七十之年，余誓具摺告養，雖負債累萬，歸無儲粟，亦斷不顧矣。然此實不得已之計，若能於前三者之中，得其一者，則後年可見堂上各大人乃如天之福，也不審宗默佑否？

現在寓中一切平安，癰疾上半身全好，惟腰下尙有纖痕，家門之福，可謂全盛，而余心歸省之情，難以自慰。

偶書及，遂備陳之。

毅然伯之項，去年已至余寓，余始覓便寄南。家中可將書封好，即行送去。餘不詳盡，諸惟心照。兄圖壽手草。

（道光二十八年正月廿一日）

致諸弟

澄侯子植季洪三弟左右：澄侯在廣東，前後共發信七封，至郴州未賜，又發二信。三月十一到家以後，又發二信，皆已收到。植洪二弟，今年所發三信，亦均收到。

澄弟在廣東處置一切，甚有道理。易念園莊生各處程儀，尤爲可取。其辦朱家事，亦爲謀甚忠，雖無濟於事，而朱家必可無怨。論語曰：「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吾弟出外一切如此，吾何慮哉？

賀八爺兩樹堂梁園裝三處，吾當寫信去謝。澄弟亦宜各寄一書。即易念園處，渠既送存程儀，弟雖未受，亦當寫一謝信寄去。其信即交易宅，由渠家書彙封可也。若易宅不便，即託佞雲覓寄。

季洪考試不利，區區得失，無足介懷。補發之案，有名不去覆試，其爲得體。今年院試，若能得意，固爲大幸。即使不遽獲售，去年家中既薦一人，則今歲小挫，亦益處自然之理，不必抑鬱。植弟書法甚佳，然向例未經過歲考者，不合選拔。弟若去考拔，則同人必指而目之，及其不得人，不以爲不合例而失，且以爲寫作不佳而黜。吾明知其不合例，何必受人一番指目乎？

弟審問我去考與否？吾意以科考正場爲斷。若正場能取一等補廩，考則拔之時，已是廩生入場矣。若不能補廩，則附生考拔，殊可不必徒招人妬忌也。

我縣新官加賦，我家不必答言。任他加多少，我家依而行之。如有告官者，我家不必入場。凡大員之家，無半字

涉公庭，乃爲得體；爲民除害之說，爲所轄之屬言之，非謂去本地方官也。

曹西垣教習服滿，引見以知縣用。七月動身還家，母親及叔父之衣，並阿膠等項，均託西垣帶回。

去年內賜衣料袍褂，皆可裁三件，後因我進閣考教習，家中叫裁縫做，渠裁之不得法，又竊去綾料，遂僅裁祖

父父親兩套。本思另辦好料，爲母親製衣寄回，因母親尚在祠中，故未遽寄。

叔父去年四十壽，一本思製衣寄祝，因在制未遽寄也。茲託西垣帶回，大約九月可到家，臘月服闋，即可著矣。

紀梁讀書，每日百餘字，與澤兄正是一樣，只要有恆，不必貪多。澄弟亦須常看五經遺規及呻吟語洗盡浮華，

致諸弟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左右：十二月初九，接到家中十月十二一信，十一月初一日一信，初十日一信，具悉一切。家中改屋，有與我意見相同之處，我於前次信內，曾將全屋畫圖寄歸，想已收到。家中既已改妥，則不必依我之圖矣。但三角邱之路，必須改於檀山嘴下面，於三角邱密種竹木，此我畫圖之要，望諸弟稟告堂上，急急行之。

家中改房，亦有不與我合意者，已成則不必再改。但六弟房改在爐子內，此係內外往來之屋，欲其通氣，不欲其悶塞，余意以爲必不可，不若以長橫屋上半節間斷作屋爲安。內茅房在石柱屋後，亦嫌太遠，不如於季洪房外高牆打進七八尺，既可起茅房澡堂，而後邊地面寬宏，家有喜事，碗盞菜貨，亦有地安置，不至侷促，不知可否？家中高麗參已完，明春得便即寄彭十九之壽屏，亦準明春寄到。此間事務甚多，我更多病，是以遲遲。澄弟辨賊，甚快人心，然必使其親房人等，知我家是圖地方安靜，不是爲一家逞勢張威，庶人人畏我之威，而

不愧我之太親。既辦後，不特面上不可露得意之顏色，即心中亦必有一番哀痛。諸弟大人常留心也。微一表叔在我家教讀甚好，此次未寫信請安，諸弟爲我轉達。同鄉周荇農家之施石牌，前與六弟交遊，近因在妓家飲酒，提督府從交刑部革去供事，而荇農狀舟尚遊蕩不戢法，真可怪也。

余近日常有日疾，餘俱康。內人及二兒四女皆平安，小兒甚胖大。西席龐公擬「一悶家」正月半來，將請李筆代館。宋鄉賓在道上撲跌斷腿，五十餘天始抵樊城，大可惜也。餘不一。一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

致諸弟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左右：十月十七日發一書，由廷芳字明府帶交。便寄曾希六陳體元從九品執照各一紙，歐陽滄溟先生陳開照換執照並批迴各二張，添梓坪叔庶曾祖母百摺裙一條，曾陳二人九品補服各一副，舅親大人耳帽一件，膏藥一千張，眼藥各種，阿膠二斤，朝珠二掛，筆五枝，鐵底子六十個。曾陳二人各對一付，滄溟先生橫幅篆字一副。計十二月中旬應可到省，存陳偕雲宅。家中於小除夕前二日遣人至省走領可也。芳宇在漢口須見上司，恐難早到，然遇順風，則臘月初亦可到家，中或著人早去亦可。

余於十月初五起至十一止，在關較射十七出榜，四圍共中百六十四人，余圍內分中五十二人。向例武舉人武進士覆試，如有弓力不符者，則原闕之王大臣，每人各罰俸半年。今年僅張字圍不符者三名，王大臣各罰俸一年半。余圍幸無不符之人，不然則罰俸半年，去銀近五百金。在京官已視爲切膚之痛矣。

寓中大小平安，紀澤兒體已全復，紀鴻兒甚壯實。鄰墨林近由廟內移至我家住，擬明年再行南歸。袁漱六由會館移至虎坊橋，貞齋榜後本擬南旋，因憤滿不甘，仍寓漱六處教讀。劉銳濟教習已傳到，因丁艱而竟不能補。

不知命途之外，何至於此？凌荻舟近病內傷，醫者言其甚難奏效。黃恕皆在陝差旋，逃其與陝撫殊爲冰炭。江岷樵在浙，署秀水縣事，百姓咸戴，編爲歌謠。署內一貧如洗，藩臺聞之，使人私借千金，以爲日食之資，其爲上司器重如此。其辦賑務，辦保甲，無一不合於古。頃湖南報到，新甯被匪蹂躪，令李公之闔家，署令萬公亦被戕，焚掠無算，則岷樵之父母家屬，不知消息若何？可爲酸鼻。余於明日當飛報岷樵，令其卽行言旋，以赴家難。

余近日忙亂如常，幸身體平安，惟八月家書，曾言及明年假歸省親之事，至今未奉堂上手諭，而九月諸弟來中，想不無抑鬱之懷。不知尙能自爲排遣否？此二端時時望念，望澄侯詳寫告我。祖父大人之病，不知日內如何？余歸心箭急，實爲此也。

母親大人昨日生日，寓中早麵五席，晚飯三席。母親牙痛之疾，近來家信未曾提及，望下次示知。書不一一。續具兄圖善手具。（道光二十九年十一月初五日）

致諸弟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正月初六日接到家信三函，一係十一月初三所發，有父親手諭，溫弟代寄者；一係十一月十人所發，有父親手諭，植弟代寄者；一係十二月初三澄侯弟在縣城所發一書，甚爲詳明，使遊子在外，鉅細了然。

廟山上金叔，不知爲何事而可取騰七之數？若非道義可得者，則不可輕易受此。要做好人，第一要在此處下手，能令鬼服神欽，則自然識日進氣日剛，否則不覺墜入卑污一流，必有被人看不起之日，不可不慎。諸弟現處極好之時，家事有我一人擔當，正當做個光明磊落神欽鬼服之人，名聲既出，信義既著，隨便答言無事不成，不

必受此小便宜也。

父親兩次手諭，皆不欲予乞假歸省而予之意甚思日侍父親之側，不得不爲迎養之計。去冬曾以歸省迎養二事與諸弟相商，今父親手示，不許歸省，則迎養之計更不可緩。所難者，堂上有四位老人，若專迎父母而不迎叔父母，不特予心中不安，即父母心中亦必不安。若四位並迎，則叔母病未全好，遠道跋涉尤艱。予意欲於今年八月初旬迎父親母親叔父三位老人來京，留叔母在家，諸弟婦細心伺候。明年正月元宵節後，即送叔父回南，我得與叔父相聚數月，則我之心安。父母得與叔父同行數千里到京，則父母之心安。叔母在家半年，專僱一人服侍，諸弟婦又細心奉養，則叔父亦可放心。叔父在家，抑鬱數十年，今出外瀟灑半年，又得與姪兒姪婦姪孫團聚，則叔父亦可快暢。在家坐轎至湘潭，澄侯先至潭，雇定好船，伺候老人開船後，澄弟即可回家。船至漢口，予遣荆七在漢口迎接，由漢口坐三乘轎子到京行李婢僕，則用小車，甚爲易辦。求諸弟細商堂上老人，春間即賜回信，至要至要！

李澤順李英燦進京，余必加意庇護。八斗冲地，望繪圖與我看。諸弟自侍親至葬事，十分勞苦，我不克幫忙，心甚歉愧。

京師大小平安。皇太后大喪，已於正月七日二十七日滿，脫去孝衣。初八日係祖父冥誕，我作文致祭，即於是日亦脫白孝，以後照常當差。心中萬緒，不及盡書。統容續布，兄國藩手啟（道光三十年正月初九日）

致紀澤

李諒紀澤兒，七月廿五日丑正二刻，余行抵安徽太湖縣之小池驛，慘聞吾母大故，余德不修，無實學而有虛名，自知常有禍變懼之久矣，不謂天不隕滅我身而反災及我母，回思吾平日隱隱大罪，不可勝數，一聞此信，無

地自容。

小池驛去大江之濱，尚有二百里，此兩日內，雇一小轎，仍走旱路，至湖北黃梅縣臨江之處，即行雇船。計由黃梅至武昌，不過六七百里，由武昌至長沙，不過千里，大約八月中秋後，可望到家。

一、出家輒十四年，吾母音容不得再見，痛極痛極，不孝之罪，豈有稍減之處？茲念京寓眷口尚多，還家甚難，特寄信到京，料理一切，開列於後：

一、我出京時，將一切家事，而託毛寄雲年伯，均蒙慨許。此時遭此大變，爾往叩求寄雲年伯籌畫一切，必能俯允。現在京寓銀錢，分毫無出，家眷回南路費，人口太多，計須四百金，求寄雲年伯張羅。此外同鄉如黎樹橋、黃恕，皆是老伯同年，如王靜庵、袁午橋，年伯平日皆有肝膽，待我甚厚，或可求其湊辦旅費，受人恩情，當爲將奉報答之地，不可多求人也。袁漱六姻伯處，只可求其出力幫辦一切，不可令其張羅銀錢，渠甚苦也。

一、京寓所欠之帳，惟西順興最多，此外如楊臨川、王靜庵、李玉泉、王吉雲、陳伯鸞、諸兄，到多年未償，可求寄雲年伯及黎黃王袁諸君內，擇其尤相熟者，前往爲我展緩。我再有信致各處，外間若有龔金來者，我當概存寄雲年伯橋兩處，有一兩，卽以一兩還債，有一錢，卽以一錢還債。若並無分文，只得待我起復後再還。

一、家眷出京，行路最不易，樊城早路既難，水路尤險，此外更無好路，不如仍走王家營爲妥。只有十八日旱路到清江，卽王家營也。時有郭雨三親家在彼，到池州江邊，有陳岱雲親家及樹堂在彼，到漢口時，吾常託人照料。江路雖險，沿途有人照顧，或略好些。聞揚州有紅船最穩，雖略貴亦可僱。爾母最怕坐車，或僱一馱轎亦可。然馱轎最不好坐，爾母可先試之，如不能坐，則仍坐三套大車爲妥。

一、開弔散計，不可太濫，除同年同鄉門生外，惟門簿上有來往者散之，此外不可散一分。其單請龐省三先生定，此係無途費不得已而爲之，不可濫也。卽不濫，我已愧恨極矣。

一、外間親友，不能不計告寄信，然尤不可濫，大約不過二三十封。我購武昌時，當寄一單來，並信寄稿，此則不可遽發信。

一、鋪店帳目宜一一清楚，今年端節已全楚矣。此外只有松竹齋新帳，可請省三先生往清，可少給他，不可全欠他。又有天元德皮貨店，請寄雲年伯往清。其新槍獺獬皮褂，即退還他，若已做成，即並緞面送贈寄雲可也。萬一無錢，皮局帳亦暫展限，但累寄雲年伯多矣。

一、西順興帳目，丁未年夏起，至辛亥年夏止，皆有摺子。可將摺子找出，請一明白人細算一遍，究竟用他多少錢，專算本錢，不必兼算利錢。待本錢還清，然後再還利錢。我到武昌時，當寫一信與蕭沛之三兄，待我信到後，然後請寄雲年伯去講明可也。總須將本錢利錢劃爲兩段，乃不至膠轕不清。六月所借之捐貢銀一百念餘金，須設法還他，乃足以服人。此事須與寄雲年伯熟計。

一、高松年有銀百五十金，我經手借與曹西垣，每月利息京錢十千。今我家出京，高之利錢已無著落，渠係苦人，我當寫信與西垣，囑其趕緊寄京。目前求黎樹喬老伯代西垣清幾個月利錢，至懇至懇，並請高與黎見面一次。

一、木器等類，我出京時，已面許全交與寄雲，茲即一一交去，不可分散，概交寄雲年伯，蓋木器本少，若分則更少矣。送渠一人，猶成人情耳。錫器盜案，亦交與他。

一、書籍我出京，一點明，與爾舅父看過其要緊者，皆可帶回，此外我所不帶之書，惟皇清經解六十函，算一大部。我出京時，已與爾舅說明，即贈送與寄雲年伯。又會典五十函，算一大部，可借與寄雲用。自此二部外並無大部，亦無好板，可買打磨廠油木箱，一一請書店夥計裝好，交寄雲轉寄存一廟內，每月出賃錢可也。邊袖石信通典一兩，田敬堂借地圖八幅，吳南屏借梅伯言詩冊，俱往取出帶回。

一、大廳書架之後，有油木箱三個，內皆法帖之類，其已破好者，可全帶回，其未破者，帶回亦可送人。家信及外家信，黏在本子上者，皆宜帶回。地輿圖三副，皆宜帶回。又有十八省散圖，亦帶回。字畫對聯之類，擇好者帶回。上下木軸均撤去，以便捲成一捆。其不好者，太寬者，不必帶，做一寬箱封鎖，與書箱同寄一廟內。凡收拾書籍字畫之類，均請省三先生及子彥幫辦，而收雲一一過目，其不帶者，均用箱寄廟。

一、我本思在江西歸家，凡本家親友，皆以銀錢贈送。今既毫無可贈，爾母歸來，須略備儀物，但須輕巧不累贅者，如氈帽挽袖之類，亦不可多費錢。如磁砂膏眼藥之屬，亦宜帶些，高麗參帶半斤。

一、紀澤宜做棉袍褂一付，靴帽各一，以便向祖父前叩頭承歡。

一、王雁汀先生寄書有一單，我已點與子彥看，記得乾隆二集，係王世兄取去，五集係王太史向劉世兄借去，餘劉世兄取去者又一集。此外皆在架上，可送還他。

一、苗仙鹿寄賣之書，聲訂聲讀表共一種，毛詩韻訂一種，建首字讀本，想到江南銷售幾部。今既不能，可將書架頂上三種，各四十餘部還他，交黎樹齋老伯交轉。

一、送家眷出京，求牧雲總其事。如牧雲已中舉，亦求於覆試後，九月廿外起行，由王家營水路至漢口，或不還家，仍由漢口至京會試可也。下人中必須羅福盛貴，若沈祥能來更好，否則李長子亦可。大約男僕須三人，女僕須三人，九月廿前後必須起程，不可再遲。一定由王家營走，我當寫信託沿途親友照料。（咸豐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致紀澤

字險紀澤兒，吾於七月念五日在太湖縣途次，痛聞警報大故，是日仍僱小轎，行六十里。是夜未歸，寓京中家。